

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 决 议

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以视频方式召开,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3 名,实际收到表决票 3 份,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会议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,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, 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同意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就 2025 年前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,2025 年第三季度内审和 内控工作情况向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报告。

>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10月28日